**外国语学院实习后汇报试讲指导教师职责**

实习汇报是教育实习的有机组成部分，旨在集中展现学生实习收获，方便学生交流提升，及时查缺补漏。为了公正、客观地评价学生实习汇报成果，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教研室特制定《外国语学院实习后汇报试讲指导教师职责》，具体内容如下。

**一、汇报试讲指导**

1. 课前。指导学生选定教学内容、确定课型，审阅学生提交的教案和教学课件等材料。

2. 课中。对学生课堂实施进行具体、有针对性的指导。包括学生的教姿、教态、教学用语、教学方法的使用、课堂活动的组织等，具体可参照《教育实习汇报试讲评价表》的相关内容。本学期的微课录制时间在第20周，可能与指导教师的监考冲突，教师可观看学生的微课视频后进行指导和评价。

3. 课后。对学生的教学提出改进意见，并填写《教育实习汇报试讲评价表》交给教学秘书冯默老师。

**二、汇报试讲评价**

1. 评价方式

指导教师参照学生的撰写的教案，在观看完学生完整的微课视频后，按照《外国语学院教育实习汇报试讲评价表》（见附件2）的评价指标和内容，评价学生实习汇报，并给出建议。

2. 评价原则

评价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客观的原则进行，评价的结果要真实反映学生的情况，以促进其进一步发展和提升。

**三、上交评价结果**

1. 指导教师将填写好的《外国语学院2017级教育实习汇报试讲评价表》统一交到教学秘书冯默老师处。

2. 为保证学生教育实习成绩的核算，请各位老师按照通知中的时间节点开展实习汇报评价，并按要求上交材料。

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教研室

2021年1月8日